

收文編號：1060008954

議案編號：1061012071002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6年11月22日印發

院總第 1604 號 政府提案第 11954 號之 50

案由：衛生福利部函，為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部分診療項目，請查照案。

衛生福利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保字第 1061260461B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規定）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

主旨：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部分診療項目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以衛部保字第 1061260461 號令修正發布，除流行性感 A 型病毒抗原（編號 14065C）、流行性感 B 型病毒抗原（編號 14066C）之修正規定，自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21 日生效外，自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 日生效，茲檢陳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規定）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 1 份，請察照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、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會（均含附件）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

立法院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10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